

浙江省爆破行业协会

浙爆协〔2018〕31 号

通 知

各爆破作业单位：

根据《关于举办 2018 年全省爆破工程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预报名的通知》（浙爆协〔2018〕28 号），经统计，拟参加杭州地区培训班的爆破工程技术人员报名人数共计 1526 人，其中初级 690 人、中、高级 836 人。

现将 2018 年第 1-4 期全省爆破工程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期数	类别	已报名人数	培训时间
第 1 期	初级	348	11 月 13 日-11 月 16 日
第 2 期	初级	342	11 月 17 日-11 月 20 日
第 3 期	中高级	425	11 月 26 日-11 月 29 日
第 4 期	中高级	411	11 月 29 日-12 月 2 日

二、培训地点

杭州海外海纳川大酒店（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石祥路 575 号）。

三、第 1-4 期参加培训人员名单

请各单位注意查看、核对《2018 年度第 1-4 期参加爆破工程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1），原则上不予临时调整。

四、培训交费

收费标准：800 元/人，含教材资料、辅导费等。

交费方式：银行转账。

各单位将附件 1 名单内人员的培训费在 2018 年 11 月 30 日前由单位统一汇款到协会账户（户名：浙江省爆破行业协会、账号：95010154900000076、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清泰支行）。未按时、按期报到参加培训人员的培训费将不予退款。

五、食宿安排

全体学员培训期间住宿用餐安排在培训地点，费用自理，报到当天交酒店。

请各单位统计每期食宿人员总数，并将统计情况于 11 月 5 日前反馈到协会邮箱，以便酒店合理安排预留房间和用餐，未反馈食宿人员总数的单位，将无法临时预留房间和安排用餐，须自行安排。

六、报到事项

本次继续教育培训班分为 4 期。按附件的人员名单在规定时间内至培训地点报到，参加继续教育课程，协会根据已完成交费的名单内人员接收现场报到，未交费人员不接收现场报到，原则上不予临时调整。

1、报到时间

第一期：11 月 13 日上午 9:00-12:00 报到。

第二期：11 月 17 日上午 9:00-12:00 报到。

第三期：11 月 26 日上午 9:00-12:00 报到。

第四期：11 月 29 日上午 9:00-12:00 报到。

2、各单位派员担任领队，统一办理报到手续，不受理个人报到。

3、报到时提交下列材料：

(1)《拟参加 1-4 期爆破工程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人员名单》(附件 1)一式一份。本表应当打印(不得手工填写)、加盖单位公章。

(2)与本人爆破工程技术人员证件信息一致的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提醒】报到前必须检查确认身份证芯片磁性有效。报到和每天上课时都必须在培训考核系统里刷二代身份证报到和考勤，学员须随身携带二代身份证。

请各单位安排好相关人员工作，参加 2018 年度爆破工程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以免影响爆破工程技术人员证件的延期或变更单位等换证事宜。

七、其他

2018 年第 5-8 期爆破工程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将于 12 月举办，具体事宜请关注协会网站通知。

省爆破行业协会联系人：郑冰，联系电话：0571-85094220。

特此通知。

附件 1：《2018 年第 1-4 期爆破工程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人员名单》



抄送：浙江省公安厅治安监督管理总队；协会领导

浙江省爆破行业协会秘书处

2018 年 11 月 2 日印发

共印 10 份